陕西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投资陕西永陇矿区丈八煤矿项目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 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对外投资概述

- 1.陕西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控股子公司陕西麟北煤 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(以下简称"麟北煤业")拟以现金出资的方式投资陕西永 陇矿区丈八煤矿项目。项目总投资69.97亿元(不含矿业权费用),其中资本金 21.23 亿元, 占总投资的 30.34%。
 - 2.本次投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,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
- 3.本次投资事项已于 2025 年 10 月 27 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 议通过。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,本次 投资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

二、投资主体的基本情况

名 称:陕西麟北煤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

企业类型: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

成立日期: 2010-12-29

注册资本: 1673487954.52 元人民币

注册地址: 陕西省宝鸡市麟游县两亭镇崖窑村

法定代表人: 李红选

经营范围: 煤炭开采、洗选、销售; 化工产品(易制毒、监控、危险化学品 除外)生产及销售; 电力生产供应, 水生产供应; 通用设备、专用设备制造、修 理及销售: 建材加工及销售: 矿区铁路、公路及基础设施经营管理: 矿业技术开 发、转让、培训及咨询服务: 职业技能培训: 应急救援服务: 卫生医疗服务: 商 业服务;车辆停放服务;废旧物资的加工、利用及销售;服装、劳保用品的加工、 利用及销售;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(国家限制或禁止公司经营的商品和技术除外);房屋、设备租赁;铁路、道路货物运输;装卸搬运;日用百货销售;物业管理;住宿餐饮。(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,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)。

三、投资标的的基本情况

- 1.项目名称:陕西永陇矿区丈八煤矿项目;
- 2.建设地点:陕西省宝鸡市麟游县;
- 3.实施主体:项目由麟北煤业开发:
- 4.建设内容:项目建设规模 500 万吨/年,其中常规产能 400 万吨/年,储备产能 100 万吨/年;项目配套建设相同规模的选煤厂,工业场地位于井田西南部,采用立井开拓方式,初期采用中央并列式通风,投产时布置 1 个综采放顶煤工作面。井下煤炭运输采用带式输送机,辅助运输采用无轨胶轮车。煤炭洗选采用智能干选、重介浅槽分选等工艺。双回路电源分别引自丈八 110 千伏变电站和招贤110 千伏变电站;
- 5.项目投资规模:项目总投资 69.97 亿元(不含矿业权费用),其中资本金 21.23 亿元,占总投资的 30.34%;资本金以外的 48.74 亿元,申请银行贷款等方式解决;
 - 6.项目建设期限:项目建设周期约为46个月:
- 7.实施主体股权结构:公司通过麟北煤业进行开发,麟北煤业为项目唯一投资人。公司对麟北煤业持股 59.6012%,宝鸡市热力有限责任公司持股 15.5364%,陕西省煤田地质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11.4060%,陕西煤业化工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7.1707%,麟游县巨龙煤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持股 6.2857%;
 - 8.资金来源: 自有资金和自筹资金:
 - 9.经查询, 麟北煤业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。

上述数据为公司初步测算,具体以项目实施方案与核准结果为准。

四、投资的目的、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

1.对外投资的目的

丈八井田煤炭储量较为丰富,投资陕西永陇矿区丈八煤矿项目符合国家产业 政策和陕西省发展规划要求,符合公司长远发展规划,有利于夯实公司煤电主业, 增强公司可持续发展的能力。

2.存在的风险

在实际经营过程中可能受到宏观经济、行业环境、市场变化及经营管理等因 素影响,后续投资收益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。

3.对公司的影响

本项目的实施是依据公司战略发展需要,扩大煤电主业规模,打造公司新的业务增长点,增强公司的盈利能力和综合竞争力而作出的慎重决策,有利于进一步优化公司产业结构,有效增加公司的煤炭产量,降低电力生产成本,为公司的长期发展奠定坚实基础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。 特此公告。

> 陝西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0月29日